**2021年朔州市平鲁区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诚信报考承诺书**

我已仔细阅读了《朔州市平鲁区2021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公告》及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处理规定》等资料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

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聘用的有关政策；

二、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材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

三、本人所填写报名信息准确、有效，并与《公告》要求和本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对，对因填写错误和辨别不清造成的后果，资源承担相应责任。

四、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；

五、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；

六、如出现以下情形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考试：

（1）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完整报考信息的。

（2）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《准考证》的。

（3）未在规定时间内进入考场的。

（4）未在规定时间内资格审核的。

七、整个招聘考试期间，考生本人保证通讯畅通，因通讯不畅造成的后果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八、本人会及时查看朔州市平鲁区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上招聘的相关公告，由于本人未及时查看公告的相关信息而造成的不良后果，责任自负。

九、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全部责任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承诺人（签字捺印）：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   月   日

附件3

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审核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  | 性别 |   | 出生年月 |   |   |
| 身份证号 |   | 准考证号 |   |
| 学历 |   | 毕业时间 |   | 毕业院校 |   |
| 报考单位 |   | 报考职（岗）位 |   | 岗位代码 |   |
| 服务基层项    目 |   |
| 服务地 |   |
| 服务时间 |   | 服务期限 |   |
| 服务地考核 意 见 |   |
| 派出单位意见 |   |
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  |

注：1、服务地考核意见一栏，需服务单位和县级主管部门分别盖章。

2、派出单位意见一栏，大学生村干部由市县两级组织部门审核盖章，“特岗计划”项目人员由山西省教育厅盖章，2010年（含）以后参加“三支一扶”人员由省人社厅盖章，“西部计划”、“晋西北计划”以及2010年以前参加“三支一扶”人员由山西省团委盖章，退役大学生士兵提供退役证和民政部门证明，政府购买基层服务岗，提供当地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。

3、参加“三支一扶”、“西部计划”、“晋西北计划”、“农村特岗教师计划”到2020年服务期满，已取得合格证书的，可不填服务地意见，携带合格证书直接由省有关部门审核盖章。其中参加“农村特岗教师计划”服务期满，现续聘在职的，徐填写服务地同意报考意见或证明。

附件 4

考生防疫承诺书

         （姓名）已认真阅读考生防疫须知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，并自愿遵守相关要求。若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由本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    考生身份证号：

考生联系电话：

  年   月   日

附件 5

同意报考证明（模板）

朔州市平鲁区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工作领导组：

兹证明我单位\*\*\*，性别，民族，政治面貌，身份证号码，现任职务，参加工作时间\*\*，我单位同意其报考朔州市平鲁区2021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考试，并保证其如被录用，将配合有关单位办理其档案、工资、党团关系等移交手续。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

\*\*\*\*年\*\*月\*\*日

附件6

**个人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**

现本人承诺      年    月自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学校名称）毕业之后未与任何单位签订聘用或劳动合同（含劳务派遣合同）并缴纳社会保险，且户口、档案、组织关系（主要指档案）存放在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学校或相关人才服务机构名称）。

根据今年我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政策，本人拟按照视同2021年高校应届毕业生身份报考朔州市平鲁区2021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岗位。

本人对上述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不实，自愿承担被取消应聘资格的后果。

承诺人：

年  月   日